

嵌入历史: 中国资本在非洲的运作逻辑

——以坦桑尼亚某中资企业为例

马俊乐 徐秀丽 齐顾波

[提要]目前关于中国在非投资的研究呈现为西方中心主义、以中国为中心、全球体系三类视角的叙事格局,而有关非洲本土历史的视角较少。为此,本文基于坦桑尼亚一家中资企业及所在剑麻产业的发展历史,深入分析了该公司的运作逻辑中受到的当地剑麻发展历史的影响。本文认为,中国资本“走出去”的过程也是嵌入东道国当地历史的过程,中国资本延续了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百年来形成的基本范式,体现在生产经营方式的选择、劳动力短缺的应对和资本的积累方式三个维度。虽然中国资本带来了一些新的元素,但没有结构性改变,因为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基本范式的背后是始于殖民时期并一直持续的西方国家主导下的“中心—外围”的国际政治经济格局。

[关键词]中国资本;走出去;运作逻辑;嵌入;非洲历史

中图分类号: C952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4—3926(2017)11—0009—06

基金项目: 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项目“多元主体共同参与中国对非援助机制研究”(16BGJ021)、中央高校基本科研业务费专项(2017RW002)阶段性成果。

作者简介: 马俊乐, 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农业发展与管理专业2015级博士研究生; 徐秀丽, 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 齐顾波, 中国农业大学人文与发展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北京 100193

一、问题的引出

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政府积极支持企业“走出去”,对外直接投资金额近十几年以年均35.9%的增幅快速增长。^[1]特别是近来中国相继推出“一带一路”倡议、亚洲基础设施银行、金砖银行、丝路基金等举措,更是进一步推动了中国资本走向海外的步伐,成为当前全球化的主要驱动力。在此背景下,中国对非投资格外引人注目,助推这个“被遗忘的大陆”成为世界经济增长的新源头,并冲击着非洲的利益格局。由此,有关中国资本的话语、实践以及对现有国际政治经济格局的影响引发了广泛关注。

目前关于中国资本在非洲投资的研究呈现三类视角的叙事。第一是西方中心主义的视角,针对中国对非投资提出了较多批评,包括批评其中的“资源掠夺、新殖民主义、海外圈地、劳工种族化”^①等。第二是以中国为中心的视角,旨在勾画出中国在非投资的真实图景,主要涉及中国资本进入非洲的过程和在非洲的实践,涵盖了中国对非投资的历史^[2]、政策^[3]、动机^[4]、双方地位^[5]、群

体特征^[6]、劳工关系^[7]、文化遭遇^②、政治风险管理^[8]、海外监管^[9]、产业选择与集聚^[10]等方面。第三是全球体系的视角,如严海蓉和沙伯力^[11]将中国对非投资置之到全球资本主义的体系中来,分析中、西方话语的误区,认为中国在非企业主要表现的是全球资本的特征和问题,同时也带有一些中国的特色。李静君(Ching Kwan Lee)^[12]从中国国有资本和其他国际私有资本比较的角度,从积累逻辑、劳工体系、管理文化等方面指出中国国有资本有自己独特的逻辑、实践和话语,不可取代但也无力建立一套规则和秩序。

这些研究为了解中国对非投资铺垫了很好的基础,但有各自的局限性,并都忽略了非洲当地历史、本土的视野。西方中心主义的视角,依然将中国视为一种被动、非参与和依附性的存在^[13],未能真正跳出现有的话语和知识框架,重点关注中国与西方的差异,这也是西方非洲研究“无历史”^[14]的延续。以中国为中心的视角,致力于中国学术话语权的构建,总结和传播中国发展经验。但因长期受西方主义研究范式的训练,无法从议题、方法、理论等方面突破,并且对非洲研究起步晚,语

言、文化等方面还不精通,导致研究局限于在非的中资企业,无法深入到非洲当地的历史文化情景中去。全球体系的研究视角,出发点是对西方中心主义和中国视角的批判,试图从全球资本主义、全球化演变的宏观框架下去审视中国对非投资,但也忽视了微观层面非洲本土历史的动态变化。然而,经过对在非中资企业的调研发现,非洲当地历史对中资企业的影响是客观存在的。

笔者于2015年7月到9月及2016年4月到8月在坦桑尼亚的一家中资企业进行田野调查。该企业由一家中国国有企业所有并运营,从1999年开始从事剑麻种植和纤维加工,截止到2017年,累计投资达800多万美元,种植剑麻1700多公顷,年产纤维在1500吨左右,是中国最早在非洲从事农业投资的公司之一。除了管理团队的中国面孔,该中资企业不论是厂房、设备、农场规划,还是劳工管理、生产流程等方面,与坦桑尼亚其他老农场并没有大的差异,而且受访对象一直表达着同一种观点“历史上就这样,没什么变化”,可见中国资本的运作已经深深的嵌入到当地的政治社会结构和关系中。为此,本文借鉴了历史人类学的一些方法,尝试把田野调查和历史文献相结合,将在非中国企业的日常运营置于非洲当地的动态发展过程和更大边界的情景中去^[15],揭示当下的中国资本在非洲的运作逻辑,进而重新反思相关的权力、结构化等话题。为此,作者还走访了坦桑尼亚剑麻行业的其他公司、剑麻产业链上下游环节的企业、相关政府单位等,同时也对中国广东、广西的剑麻农场进行了对比考察,收集了相关的历史文献资料。

二、中国企业运营嵌入非洲历史的三个维度

剑麻是一种多年生的热带硬质叶纤维作物,广泛应用于制作绳缆、钢丝绳芯、抛光轮、地毯等材料,是坦桑尼亚最具代表性的经济作物之一。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历经殖民、国有化、私有化等变革形成其独有的发展范式,深深影响着新加入的中资企业的运作,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维度:生产经营方式的选择、劳动力短缺的应对和资本的积累方式。

(一) 生产经营方式的选择

生产经营方式的选择是中国公司在非投资首先面临的问题,该中资企业选择了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模式,这也是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百年来的惯例。规模化剑麻农场始于19世纪末的德国殖民

时期,当时德国因为工业化迅猛发展,对热带初级产品的需求增大,为此加紧了在东非地区的殖民活动。^[16]剑麻因抗旱、生命力强等特征适合当地地理环境,被德国农艺学家理查德·欣道夫(Richard Hindorf)引入到坦桑尼亚进行培育并大受欢迎。^[17]剑麻生产周期长,机械化水平低,因此需要投入大量的劳动力。当时不平等的殖民统治体系、欧洲农业在经济发展中的比重日益下降,以及对热带产品的需求和掠夺等因素,都促使德国殖民公司最终选择了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模式^[18],也只有这一模式,才能集中劳动力,应用大型的机械设备,获得规模效益。到1911年,坦桑尼亚剑麻农场就增长到54家。1913年,剑麻替代橡胶成为东非地区最重要的出口作物。^[19]之后第一次世界大战爆发,坦桑尼亚的剑麻行业被英国接管,但并没有影响规模化公司农场的形式,只是所有权从单一的德国转为希腊、英国、瑞士、德国等多家资本。1923年颁布的《土地法令》使得剑麻种植园土地的永久产权得以保留^[20],更巩固了剑麻规模化生产经营的方式。之后随着欧洲农业机械化发展,以及第二次世界大战、朝鲜战争等因素,国际剑麻市场需求高涨,进一步促进了剑麻农场的发展。到1961年,坦桑尼亚共有剑麻农场170个,年产纤维20多万吨,成为世界剑麻纤维的最大产地。^[21]

殖民时期坦桑尼亚剑麻行业的成功影响了独立后新政府的决策,巩固了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模式。剑麻产业作为国民经济的支柱,对国家财政收入、外汇、就业意义重大,而且当时剑麻市场预期良好,新政府就暂时保留了殖民资本对剑麻产业的所有权,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模式也保留下来。^[18]但与此同时,在第一个五年发展规划中^[22],新政府也鼓励坦桑尼亚人参与剑麻产业,包括新建剑麻农场、发展小农种植和建立剑麻村庄等,不过比重很低。1967年《阿鲁沙宣言》发布,坦桑尼亚政府通过一系列措施将部分外资剑麻农场收归国有,控制了国家60%的剑麻纤维产量,保留了包括三家最大的剑麻公司在内的108家私有剑麻农场。^[23]因此,国有化及相关改革只是部分改变了剑麻产业的所有权,并没有改变生产经营方式,规模化公司农场依然占据着主导地位。自20世纪60年代末起,化学合成纤维出现、巴西剑麻崛起以及坦桑尼亚国有剑麻农场的经营不善,导致剑麻行业遭遇断崖式的下跌,大批的剑麻农场破产。坦

桑尼亚政府为此采取了一系列理性化、多元化的措施,即发展小农剑麻种植、改种玉米、水稻等作物、建立剑麻纤维制品加工厂、拓展剑麻应用等,但直到私有化前依然维持了规模化农场的主导地位。^[24]

1986年,坦桑尼亚剑麻行业开始私有化改革,进一步延续了规模化公司农场模式。在坦桑尼亚自由化、市场化、私有化改革的背景下,国有剑麻农场开始逐步出售给私人,绝大部分是坦桑尼亚本土私有资本,到1997年剑麻行业完全私有化。私有化改革并没有带来相应的创新和竞争,绝大部分私有企业基本上还是沿袭了之前的资产和运作逻辑,包括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模式,这与坦桑尼亚政府对剑麻产业的定位、私有农场主对历史的看法以及自身实力弱小有很大关系。在调研中,坦桑尼亚剑麻管理局的官员再三强调“虽然我们剑麻的产量下降了,但质量依然是最好的,而大农场才能保证质量,规模化公司农场是我们的优势和特色。”而私有剑麻农场主很大部分是长期在剑麻行业工作的官员、经理和代理人等,对剑麻的感情色彩浓厚,在访谈中多次提及坦桑尼亚剑麻历史上的繁荣,深信“剑麻永不死(sisal will never die)”。关于坦桑尼亚剑麻衰落的原因,尽管也承认巴西剑麻因为小农模式而崛起,但他们主要归结于化学合成纤维的冲击以及管理不善的问题,很少提及规模化公司农场的竞争优势和效率问题。此外,坦桑尼亚私有资本发育晚、实力弱小,在完成对国有剑麻农场的收购以后,无力进行新的投资和发展,只能凭借市场的回暖基本维持生存,也缺乏进一步改革的动力。由此,始于殖民时期的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模式已经成为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的一种内在逻辑,不断得到巩固和强化。

中资企业受历史影响也选择了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模式。1999年,该中资企业进入坦桑尼亚剑麻产业时,由于20世纪70年代以来的市场衰退,坦桑尼亚政府没有新增剑麻种植土地的计划,而原本比重就很低的小农也早已不种植剑麻,因此只有选择从私人手中购买老农场。最终购买的农场从殖民时期就开展种植剑麻,虽然后来经私有化后,改种了烟草,但仍然保留了剑麻加工厂的厂房、部分设备、职工宿舍和机械修理厂,对于初入坦桑尼亚剑麻行业的中国公司而言,在此基础上发展规模化农场比较合适。此外,中国自身的农垦历史也是促使该企业选择规模化的一个因素。

该中资企业的母公司与中国的农垦系统关系密切。中国农垦有着长期的农场经营的历史,代表了中国农业生产力的最高水平,旗下广东农垦已经拥有丰富的规模化剑麻农场的经验。此外,中国农垦系统长期承接中国对外农业援助任务,并且有海外农场运营开发的先例,因此对于规模化公司农场运营并不陌生。可以说,中国农垦与坦桑尼亚剑麻的历史在生产经营方式上实现了交汇,共同决定了该中资企业继续选择了规模化公司农场。

坦桑尼亚百年来的剑麻产业发展历史使得规模化公司农场成为惯例,影响着坦桑尼亚政府、农场主和管理人员。该中资企业作为新兴的外来资本,也深受这一历史惯例的影响,但也正好契合了该公司国内的历史经验,实现了融合。规模化公司农场的背后是长期以来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出口导向型的定位,追求产量和利润的最大化,而不是改善当地社区的生计。

(二) 劳动力短缺的应对

剑麻产业是劳动力密集型行业,虽然机械化水平不断提高,坦桑尼亚劳动力总量也丰富,却一直面临着劳动力短缺的问题,成为一种常态,也影响着该中资企业的劳动力雇佣和管理。

殖民时期,坦桑尼亚从零起步短时间内发展成世界最大的剑麻纤维产地,对劳动力的需求较大,并且“掠夺式”的开发^[25]形成的剑麻劳动力污名化导致了劳动力短缺。剑麻引入之初的坦桑尼亚经济以自给自足的农业生产为主,劳动力还未商品化,而且剑麻农场作为殖民的产物,很难激发当地农民的积极性。为此,农场主联合殖民政府采取了一系列的措施强制雇佣劳动力。如引入税收制度,推动劳动力商品化;实行登记卡制度(Kipande System),强制要求成年劳动力到剑麻种植园工作;^[16]从莫桑比克、卢旺达和布隆迪等周边国家招工^[26];成立剑麻劳动力管理局(SILABU),专门负责剑麻劳工招募;二战期间,还曾经把11000名征兵送到剑麻种植园去上班^[23];出台劳动法,为工人提供住房、食物和医疗服务等^[24],增强剑麻工作的吸引力。然而这一时期,剑麻劳工政策充满着强制和剥削,剑麻工人的工资低、条件差、任务重、管理苛刻。类似奴役的做法造成对剑麻劳动力的污名化,直接导致了剑麻劳动力的短缺,并一直影响到现在。

坦桑尼亚独立后,新政府实施了一系列去殖民化的措施,提升工人待遇和地位,但改革的不彻

底和之后的剑麻行业衰退,使得剑麻劳动力短缺问题强化。新政府在较短时间内取缔了登记卡制度,实施月薪制;规定每周工作45小时,所有的工作根据工种、资历和工作评估来设定工资,并制定了定期提升工资的机制;关闭了剑麻劳工管理局,禁止从劳动力密集的省份招募工人。^[21]但坦桑尼亚统治阶层接受了“劳动贵族”的理论^[18],认为在普遍贫困的情况下,剑麻工人的待遇优于普通农民或者完全无产阶级的工人,因此工资和待遇的改善受到限制,也就无法改变劳动力对剑麻的厌恶态度。随后坦桑尼亚剑麻行业进入衰退期,成为“死亡产业”,大批公司倒闭,很多农场发不出工资或者经常拖欠,社保也不能按时缴纳,使得剑麻工作在当地人眼里的形象更加恶化。1976-1980年,坦桑尼亚剑麻协会在不同地区招工,计划招5000人,最后只招到2000人^[23],剑麻劳动力短缺问题进一步持续。

私有化改革没有改善剑麻工人的待遇,反而造成剑麻劳工的老龄化和女性化趋势加剧。随着生计的多元化,劳动力从事剑麻的意愿更低。由于多年的经济形势恶化,农民生活异常困难,但这种情形被农场主利用,导致了剑麻工人的工资更低。此后坦桑尼亚剑麻协会虽多次提高最低工资标准,但涨幅难以跟上通货膨胀的速度,使得剑麻工作难以维持日常生计。此外,随着坦桑尼亚经济形势的总体好转,城市化和工业化加速,商品经济繁荣,直接带来农民生计方式的多元化选择;并且政府下大力气支持农业发展,农业生产收入增加,剑麻也被进一步边缘化。特别是年轻劳动力,向往城市的生活,而剑麻农场多在偏僻的农村;并且父辈们的经历,使得年轻人极力想摆脱剑麻的标签,从事剑麻工作的意愿很低。为此,剑麻农场主转向老人和女性劳动力,最为紧缺的割麻工人主要依靠从边远贫困省份来的劳动力。剑麻不仅是殖民的产物,又成为“老人、女人、没有能力的人才做的工作”,污名化加剧,使得剑麻劳动力短缺的问题强化。

该中资企业自运营以来,同样面临劳动力短缺的问题,并更为突出。一方面与其他农场相似,深受殖民、产业衰退历史的影响,长期的工资低、条件差、任务繁重和污名化,让村民对剑麻工作丧失了积极性。另一方面中方团队还一直处在与当地文化磨合的阶段,对当地法律不了解,对工会的经验不足,人情伦理和工作价值观念差异等直接

导致了员工罢工、破坏农场的行为频繁发生,导致了有效劳动力的不足。^[27]更为关键的是,中方管理人员对坦桑尼亚剑麻劳工的历史认识不足,认为当地人如此贫困,不来上班是因为懒惰,“等他们没钱了就来了”,进一步遮蔽了问题的复杂性和历史性,加剧了劳动力短缺的问题。

劳动力短缺是坦桑尼亚剑麻行业的常态。无论剑麻市场好坏,无论是谁在经营,都没有改变短缺问题,反而不断将之强化,根本原因还是剑麻劳动力的待遇太低。这与坦桑尼亚剑麻在全球产业链中的位置和规模化公司农场的生产经营方式有密切关系。坦桑尼亚一直处于全球剑麻产业链的底端,并且严重依附外部市场,利润低且不稳定;而且规模化公司农场追求产量和利润的最大化,在土地成本、生产效率等无法改变的情况下,只能依靠压低劳动力成本来生存。该中资企业同样处于这一格局之中,因此也要依赖廉价的劳动力,也就嵌入了剑麻劳动力短缺的历史逻辑。

(三) 资本的积累方式

剑麻产业还是资本密集型行业,其发展离不开稳定的资本积累。百余年来,坦桑尼亚剑麻产业之所以有不同类型的资本相继进入,是因为其运作范式符合对产量和利润最大化的追求目标。殖民资本塑造了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基于廉价劳动力的“大资本、大机器、大种植园”的积累方式。将剑麻引入坦桑尼亚的德国资本,依靠殖民统治,强制获取土地和廉价劳动力,通过规模化公司农场的方式,追求产量的最大化。并将坦桑尼亚作为全球剑麻的种植和初级加工基地,运往欧美国家进行制品加工,控制销售市场,打造了全球剑麻产业链的格局。殖民资本通过全球产业链的角度来追求最大利润,随着剑麻需求市场的高涨,直接决定了其要加大坦桑尼亚剑麻种植和初级加工环节的投资。因此剑麻农场的数量增多,并且投资进行剑麻研究,如目前仍然广泛运用的良种H11648、大型的刮麻机(科罗那)设备以及剑麻的种植和加工工艺都出现在这一时期^[17],奠定了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的基本范式。

坦桑尼亚国有资本“依附”于殖民资本留下的积累逻辑。长期的殖民掠夺造成坦桑尼亚经济的依附性和单一性,新政府虽然有意改变,但仍然要依靠剑麻来稳定经济和政权,并为其他产业发展积累资本,因此通过国有化获得了剑麻产业的所有权。^[23]但坦桑尼亚处于全球剑麻价值链的最底

端,国家独立也无法改变,更加大了上下游之间的区隔。坦桑尼亚国有资本为获取最大的利润,只能继续“大资本、大机器、大种植园”的生产格局,扩大种植面积,维持剑麻工人的低工资,但又无力增加对机器设备、科研等方面的投入。之后由于剑麻产业衰退,坦桑尼亚得以承接欧美国家淘汰的产能,建立了制品加工厂,延长价值链。然而坦桑尼亚国有资本完全依赖外部市场,很难对市场变化做出快速调整,随着合成纤维的崛起,众多国有剑麻农场破产。

坦桑尼亚私有资本继续沿袭了剑麻产业历史上的积累逻辑。在政府债务危机的背景下,国有剑麻农场虽然拥有大量的土地、设备、厂房等固定资产,但拍卖价格很低。同时,随着国际剑麻市场的复苏,剑麻纤维的需求增加,因而对坦桑尼亚私有资本而言,买下农场并维持现状就有一定的升值空间,导致变革力度很小。依靠老的机器设备、工艺,坦桑尼亚剑麻的生产力水平不增反降。并且,私有农场主更无力改变剑麻出口导向型的格局和在全球价值链中的位置,也只能进一步压低劳动力成本,雇佣老年人和妇女,维持“大资本、大机器、大种植园”的模式,追求产量最大化。在传统积累逻辑上,坦桑尼亚私有资本也有所调整,如卡塔尼公司(Katani Limited)改变规模化公司农场模式转向了“公司+农户”的合同经营,成效一般^[28];穆罕默德公司(MeTL Group)实施业务多元化的战略,但剑麻已不是其发展的重心。因此,绝大部分私有资本依然专注于剑麻种植和初级加工,基于廉价劳动力继续“大资本、大机器、大种植园”的积累方式。

中国国有资本看重并适应坦桑尼亚剑麻的积累逻辑。20世纪90年代以来,中国成为全球最大的剑麻纤维进口国,而国内生产资料成本上升造成种植规模受限,进而导致剑麻的缺口很大。在“走出去”的政策推动下,中资企业亟待跨过中间剑麻贸易商,进入种植环节,控制原料来源,降低成本。该中资企业介入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看重的就是其丰富的土地资源、廉价的劳动力优势,因此也继续了“大资本、大机器、大种植园”的生产格局,追求产量和利润的最大化。但同时,该中资企业也呈现一些特殊性。一方面中方管理人员曾经连续五年未领取工资,“吃苦耐劳”为公司发展弥补资金缺口;另一方面不断争取外部资源的支持:从其早期获得中国进出口银行的优惠贷款,到

母公司筹集资金,再到股权变更获得中非发展基金的注资,并且得到政策性进口补贴等。与坦桑尼亚国有资本和私有资本相比,该中资企业还立足于提升产能,引入中国的农业技术,投入研发新的机器设备等。但在庞大的中国国企系统内,该中资企业的规模过小,很难引起足够的重视,因此还是需要自力更生,也就继续了压低劳动力成本、扩大产量的一般性积累逻辑。

坦桑尼亚剑麻产业自殖民时期就建立起来的“大资本、大机器、大种植园”的生产模式,出口导向,基于廉价劳动力而生存赢利。这与坦桑尼亚的生产力发展水平和资源禀赋有关,但根本上是由长期以来西方发达国家主导下的“中心—外围”(Core and Periphery Theory)^③的国际政治经济格局决定的,坦桑尼亚处于边缘的地位,只能获取少部分利益。因此无论是哪种资本接手,为了利润和产量的最大化,就会延续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百余年的资本积累逻辑。

三、结论与讨论

通过对该中资企业及所在的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发展历史的梳理,本文发现中国资本在非洲的运作逻辑深深地嵌入到当地的历史社会结构。从规模化公司农场,到劳动力短缺的问题,再到依赖劳动力成本低的资本积累方式,都是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百余年历史所形塑而成的基本范式。这一范式始于殖民资本的运作逻辑,但却逐渐成为一种结构性的力量,延续至今。不论是坦桑尼亚国有资本,或是私有资本的介入,不仅无法改变这一范式,甚至还巩固其结构性力量,使得新兴的中国企业在加入时,同样受到这一范式的影响。与此同时,中国资本虽并未改变这一范式,但因其所带的形成于中国自身历史的结构性特征,仍与这一范式交互影响,于是给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加入了新的元素。

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发展范式的形成、巩固和延续,是因为始于殖民时期的西方主导下的“中心—外围”的国际政治经济格局一直没有改变,而坦桑尼亚在这一格局中一直处于附属地位,获得较少的利益。坦桑尼亚自引入剑麻开始,就被设定为剑麻的种植和初级加工基地。国际剑麻市场对其的唯一期待就是低成本、高产量,就直接塑造了其“大资本、大机器、大种植园”的生产格局。随后的坦桑尼亚独立、国有化、私有化改革、中国资本加入等事件只是聚焦于剑麻所有权和经营权的

变革,并没有改变坦桑尼亚对中心国家的依赖和经济的单一性,没有改变坦桑尼亚剑麻产业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弱势地位,因此只能延续既有的范式和结构。与此同时,中国的崛起对现有国际政治经济秩序的冲击是有目共睹的,类似中非之间的新南南合作也在推动着全球经济新循环的产生^[29],因此坦桑尼亚剑麻产业的未来变革值得期待。

注释:

①Johan Norberg, China Paranoia Derails Free Trade [N]. *Far Eastern Economic Review*, 2006; Princeton Lyman. China's Rising Role in Africa: Presentation to the US - China Commission [R]. www.uscc.gov, 2005; Edward McBride, A Ravenous Dragon: A Special Report on China's Quest for Resources [N]. *Economist*, 2008 - 03 - 13; Kagan, Robert. League of Dictators? [N]. *Washington Post*, 2006 - 04 - 30; D Leigh, D Pallister. The New Scramble for Africa [N]. *The Guardian*, 2005(6); French Howard. *China's Second Continent: How a Million Migrants are Building a New Empire in Africa* [M]. Alfred A. Knopf, 2014.

②Dirk Kohnert. "Are Chinese in Africa more innovative than Africans? Comparing Cultures of Innovation of Chinese and Nigerian entrepreneurial migrants." German Institute of Global and Area Studies Working Papers No. 140, 2010; 张莉、徐秀丽、李小云《走出去的中国资本:文化遭遇与融合 - 针对一家中资企业在坦桑的田野观察》,《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2; Xiuli Xu, Xiaoyun Li, Gubo Qi. Business Borderlands: China's State Agribusiness Overseas [J]. *IDS Bulletin*, 45(4), 2014.

③“中心—外围”的概念由劳尔·普雷维什(Raul Prebisch)于20世纪中期提出,成为后来发展起来的依附理论和世界体系理论等的基础。本文取该概念最基本的含义,以指代发达国家和发展中国家的依附关系。

参考文献:

- [1]商务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外汇管理局. 中国对外直接投资统计公报[R]. 2015.
- [2]张小峰,何胜利. 中国民营企业走入非洲发展历程、影响因素及未来走向[J]. 国际经济评论, 2015(3).
- [3]Deborah A. Bräutigam and Xiaoyang Tang, China's Engagement in African Agriculture: Down to the Countryside[J]. *The China Quarterly*. Volume 199, 2009: 686 - 706.
- [4]林毅夫. 新结构经济学: 反思经济发展与政策的理论框架(增订版) [M]. 北京: 北京大学出版社, 2014.
- [5]Giles Mohan and Ben Lampent, Negotiating China: reinserting African agency into China - Africa relations [J]. *African Affairs*. Volume 112, 2013: 92 - 110.
- [6]Jing Gu. China's Private Enterprises in Africa and the Implications for African Development [J]. *European Journal of Development Research*. Vol. 21, 2009: 570 - 587.
- [7]Ching Kwan Lee. Raw Encounters: Chinese Managers, African Workers and the Politics of Casualization in Africa's Chinese Enclaves [J]. *The China Quarterly*. Volume 199, 2006: 647 - 666.

[8]罗会钧,黄春景. 中国企业对非洲投资的政治风险管理[J]. 云南财经大学学报, 2009(4).

[9]唐晓阳,熊星翰. 中国海外投资与投资监管: 以中国对非投资为例[J]. 外交评论(外交学院学报), 2015.

[10]王奕力,黄钟萱,陶晓玲. 中国企业对非洲投资的产业选择与集聚效应分析[J]. 中国商论, 2015.

[11]严海蓉,沙伯力. 中国在非洲话语与现实[M]. 北京: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2017.

[12]Ching Kwan Lee. The Spectre of Global China [J]. *New Left Review*. 2014: 28 - 65.

[13]阿布戴尔·马里克. 文明与社会理论[M]. 杭州: 浙江人民出版社, 1989.

[14]王铭铭. 我所了解的历史人类学[J]. 西北民族研究, 2007(2).

[15]萧凤霞. 反思历史人类学[J]. 历史人类学学刊, 2009(2).

[16]J. Iliffe. *A Modern History of Tanganyika* [M].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79.

[17]G. W. Lock. *Sisal: Thirty Year's Sisal Research in Tanzania* [M]. London: Longmans, 1969.

[18]Adolfo Caribade Mascarenhas. *Resistance and Change in the Sisal Plantation System of Tanzania* [D].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1971.

[19]Harlow Vincent and E. M. Chilvers (eds.) *History of East Africa* [C]. London: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Vol. II, 1965.

[20]Land Ordinance. *Dar es Salaam* [M]. Government Printer, 1923.

[21]C. W. Guillebaud, *An Economic Survey of the Sisal Industry of Tanganyika* [M]. Welwyn, Eng: James Nisbet & Co, 1966.

[22]Tanganyika's five year plan for economic and social development: 1st July, 1964 - 30th June, 1969 [R]. Dar es Salaam, Government Printer, 1964.

[23]Dianne Bolton. *Nationalization, a road to socialism?: The lessons of Tanzania* [M]. London: Zed Books, 1985.

[24]H. O. Kaya. *Disarticulation and Poor Incentive Programmes in African Economies: The Case of the sisal industry in Tanzania* [M]. Berlin: Schreiber Publishers, 1989.

[25]陈金龙,王泽仕. 殖民时代坦桑尼亚的“依附性”发展: 以剑麻产业为中心的考察[J]. 安徽史学, 2017(2).

[26]Hanan Sabea. Codifying Manamba: History, Knowledge Production and Sisal Plantation Workers in Tanzania [J]. *Journal of Historical Sociology*. 2010 (Vol. 23 Issue 1): 144 - 170.

[27]张莉,徐秀丽,李小云. 走出去的中国资本: 文化遭遇与融合 - 针对一家中资企业在坦桑的田野观察[J]. 中国农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10.

[28]Donald Mmari.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s and competitiveness of smallholders in Tanzania* [D]. Erasmus University Rotterdam, 2012.

[29]王跃生,马相东. 全球经济循环与“新南南合作”[J]. 国际经济评论, 2014(2).

收稿日期 2017-08-01 责任编辑 汤芸